

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(官地矿 B 区矸石山遗留区域治理项目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西山煤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发出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中标官地矿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试点示范工程项目（B 区矸石山遗留区域治理），项目中标金额为 14,045,496.85 元人民币，三方拟于近期签署相关合同。

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（官地矿 B 区矸石山遗留区域治理项目）》议案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西山煤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 335 号

注册地址：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 335 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国有控股)

法定代表人：郭文仓

实际控制人：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注册资本：925032.72 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矿产资源开采：煤炭开采和洗选业，煤制品制造、销售，电力、热力、水的生产和供应，售电，电力技术开发与信息咨询，电力设施修理校验，工矿工程施工，房地产业，自有机械设备租赁；职业技能鉴定（仅限分支机构）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居民服务、修理业，铁路、道路货物运输及辅助活动，仓储业；水泥及制品、瓶（罐）装饮用水、服装、劳动防护用品、矿灯的制造和销售，木材加工，普通机械产品、工矿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、修理、销售；钢材、轧锻产品加工；聚氨脂、抗磨油、齿轮油、乳化油、防冻液、润滑脂的生产和销售，废弃资源回收利用，煤炭、焦炭、金属及金属矿、建材（木材除外）、五金产品、电子产品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品）、橡胶制品、仪器仪表、日用品、水暖器材的批发零售，综合零售，艺术表演场馆，体育场馆，文艺创作与表演，住宿和餐饮，农业、林业、畜牧业；旅行社业务：入境旅游业务、出境旅游业务和国内旅游业务；会议及展览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%的股权，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1%的股权。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山西焦煤集团有限

责任公司 100%的股权，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西山煤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 52.336%的股权。公司与西山煤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，公司与西山煤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上述合同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由公司负责：1. 官地矿 200 码矸石场外 A 区西侧九院村（矸石场一）范围 3.53hm²，主要工程内容：①拆除工程、②测温防火工程、③整形整地工程、④排水工程、⑤覆土、绿化、灌溉、养护工程。2. 截止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中标前的 B 区排矸路北侧堆存区域（矸石场二），范围 2.85hm²，主要工程内容：①测温防火隔火工程、②整形整地工程、③排水工程、④覆土、绿化、灌溉、养护工程。最终以三方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市场交易行为，交易价格按公允价格结算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利益输送等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21日